

中華信義神學院
關顧與輔導碩士畢業研究報告

教會對國中中輟生父母之關顧

指導教授：俞繼斌 博士

研究生：高純瑛 撰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限制	1
第三節 研究方法	2
第二章 中輟生的原因與影響	3
第一節 台灣學生中輟的原因與現況	3
第二節 中輟生的影響	4
第三節 青少年期中輟對一生的影響	4
第三章 中輟生父母的困境	6
第一節 父母因子女中輟行為產生的困擾	6
第二節 中輟生父母的心理困境	7
第三節 中輟生父母其他常見的困擾	8
第四節 本章結語	9
第四章 短期危機輔導	10
第一節 短期危機輔導的定義與目標	10
第二節 進行短期危機輔導的作法	11
第三節 危機輔導的障礙	13
第四節 本章結語	14
第五章 教會對中輟生父母之關顧	15
第一節 誰是教會關懷者	15
第二節 面對來求助的父母	16
第三節 教會可提供的資源	17
一、傾聽及同理心	17
二、禱告	17
三、神的話	18

四、 詩歌.....	19
五、 崇拜.....	19
六、 聖禮.....	20
七、 支持小組	20
第四節 危機反而成爲轉機	20
第五節 關於復學或轉學	21
第六節 後續的教導幫助家庭成長	22
第七節 鼓勵父母幫助子女建立與神的關係	22
第八節 若子女的偏差行爲沒有明顯改善時	22
第六章 結論	24
第一節 省思與展望	24
參考書目	26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在台灣，國中小學教育是每個國民的權利，也是義務。在國民教育階段的國中小學學生，若未註冊入學，或在學期中未經請假而有三天以上未到學校上課者，即是中輟生。¹

許多人以為學生中輟都是因為失去父母的愛，家庭功能不彰。如果父母愛孩子，孩子就不會輟學。²但是，在現實生活中，我卻看到不少為子女的中輟行為而著急、難過、憂心的父母，在痛苦中尋求教會幫助。因此，著手研究身為基督肢體的教會要如何在神的愛中關顧這些主動尋求幫助的中輟生父母，走過這段人生的坎坷路，實踐基督所給我們的新命令-彼此相愛（約十三 34）。本文所談到的中輟生父母，也包含擔心孩子可能發生中輟行為的父母。

我不是教牧人員，也不是教會的長老、執事，目前在教會內也沒有擔任輔導的職分。但有時候仍會遇到主內的弟兄姊妹或者是還不是基督徒的朋友來找我分享心事，甚至尋求協助。而且看到教會內一些熱心的姊妹也常有類似的狀況，他們也常投身於關懷人的行列。因此，著手研究一般信徒如何在基督裡從事關懷工作，關心有需要的人。

第二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報告並非指教會主動關心一般社區內的中輟生父母，而是針對自己前

¹ 「加強預防中輟－教育部呼籲學校積極追蹤輔導」教育部電子報[網路]，網址：http://epaper.edu.tw/e9617_epaper/news.aspx?news_sn=948，發布日期：2007年09月10日

² 周懷嫻，「提早離開港口的小船-論學生中輟的家庭因素及其對策」，教師天地，第137期〔2005.8〕：4-14頁。

來，或經人介紹而來求助的中輟生父母，他、她或他們（以下都以他們稱呼之）可能是基督徒，也可能還不是基督徒。

台灣的中輟生雖然包括國小及國中，但因國小中輟比率極低，因此本文限定於國中中輟生。

本文研究關顧對象是中輟生的父母，而非中輟學生。因為主動求助的父母有較為強烈的被輔導意願。若中輟生願意一起被輔導通常有較好的成果，教會也可協助親子間的溝通，但是對於中輟青少年的輔導不在本文研究範圍。

本文也不討論中輟生父母的特殊身分，如教會牧者或傳道人。

第三節 研究方法

從書籍、期刊、網路資料、教會訪談與個人經驗中找出台灣中輟問題的法令、原因與現況，中輟生父母的困境，短期危機輔導的方式，教會可以提供的資源，來研究教會對中輟生父母的關顧。

短期危機輔導是爲了使中輟生的父母可以盡快推動自己的適應能力，以便在得到幫助時能更有效地處理他的危機，面對現實的考驗，並計畫有效地應付因危險所造成的新環境。³

³ 侯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伍步鑾譯〔香港：基督教文藝，1988年〕，173頁。

第二章 中輟生的原因與影響

第一節 台灣學生中輟的原因與現況

什麼是中輟生？根據我國《兒童及青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一條規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發現學生有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三日以上者，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應立即通知主管機關及教育主管機關。主管機關應立即指派社工人員調查及採取必要措施。教育部依據《國民教育法》，《強迫入學條例》之精神，以及《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之規定，訂頒《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輔導辦法》第二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發現學生有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達三日以上者，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列為中輟生，應即填具通報單通報直轄市、縣（市）政府，並報請鄉（鎮、市、區）強迫入學委員會執行強迫入學事宜。」¹

台灣有多少中輟生？以 94, 95 學年度為例，94 學年度國中曾中輟率為 0.64%（6,055 人），95 學年度則為 0.54%（5,062 人）。²

中輟原因是什麼？以 90 學年度為例，個人因素佔 41%，其情形如：該學生對所有學校均無興趣、意外傷害、或重大疾病、智慧不足、身體精神異常；家庭因素佔 25%，其情形如：家庭需要該學生工作補貼、家庭關係不正常、家庭發生重大變故等；學校因素佔 11%，其情形如：該學生對學校課業無興趣、考試壓力、師生關係不良等；同儕因素佔 10%，其情形如：受不良同儕引誘、與同學關係不睦；其他因素佔 13%，其情形如：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結婚、其

¹ 林樹，「我國中輟生之問題與對策」，教育暨外國語文學報[網路]，第二期，網址：<http://www.chu.edu.tw/~tec/08journal/200602/01c.doc>，2006 年 2 月。

² 「加強預防中輟－教育部呼籲學校積極追蹤輔導」教育部電子報[網路]，網址：http://epaper.edu.tw/e9617_epaper/news.aspx?news_sn=948，發布日期：2007 年 09 月 10 日

他。³但是，值得注意的是，中輟原因往往是多重而且是互相影響的，不只是單一原因造成的。⁴

第二節 中輟生的影響

中輟生對社會和個人都會造成極大的影響。根據章勝傑引用美國文獻指出，對社會而言，中輟生增加會造成稅收減少，監獄增建、失業率及社會成本增加。對個人而言，也會因輟學而導致生活技能落後及心理健康問題。⁵在台灣，中輟生更可能在輟學後結黨滋事、加入幫派、打架、勒索而成爲犯罪的高危險群。

中輟問題不但影響個人及社會，也衝擊家庭，使家庭失去穩定感。在筆者的輔導經驗中，發現子女中輟問題增加許多身爲母親者的焦慮感，其中一位甚至引發憂鬱癥狀。

第三節 青少年期中輟對一生的影響

青少年是人生的蛻變期，在這段期間生理及心理方面都有劇烈的變化。在此階段青少年會逐漸要求解除來自父母的管教，向外尋求社會和人格的發展。但是，因爲青少年對自己的能力常過於高估，對未來也沒還沒有明確的方向和目標，父母又擔心外在環境充滿了試探，因此青少年常與父母有明顯的衝突，對自己的未來也有不確定感。⁶

根據研究，未成年子女比父母：高神經質、高外向性、高開放性、低友善性、低嚴謹性。⁷

³ 教育部，各國中途輟學學生現況與輔導措施。台北：教育部，2003年125-126頁。

⁴ 林樹，「我國中輟生之問題與對策」，教育暨外國語文學報〔網路〕，第二期，網址：<http://www.chu.edu.tw/~tec/08journal/200602/01c.doc>，2006年2月。

⁵ 章勝傑，中輟現象的真實與建構：一些討論與反省〔台北：心理，2003年〕，69頁。

⁶ 黃迺毓，家庭教育〔台北：五南，1988年〕。

⁷ Lawrence A. Pervin, Daniel Cervone, Oliver P. John 原著，性格心理學理論與研究，葉光輝譯〔台北：雙葉，2005年〕，328頁。

特質量尺	高分	低分
神經質(N)	不穩定的： 多慮、緊張、不安、慮病、情緒化、自卑、關注自己是否被接納	穩定的： 鎮靜、放鬆、安定、不情緒化、自我滿足、堅強
外向性(E)	外向的： 社會性、主動、多話、人際取向、愛好玩樂、樂觀、熱情、花時間與朋友社交	內向的： 保守、清醒、冷漠、工作取向、靜默、缺少活力
開放性(O)	開放的： 好奇、興趣廣泛、創造性、獨創性、想像力、非傳統性	封閉的： 從俗性、實際、興趣狹隘、非藝術性、非分析性、刻板印象
友善性(A)	友善的： 心地溫和、好心腸、寬恕原諒、助人、正直、易受騙、可信賴	不友善的： 好批評、挑剔、苛求、粗魯、多疑、不合作、有仇必報、殘忍易怒、好支使人
嚴謹性(C)	嚴謹的： 有組織、負責、努力、自我要求、守時、細心、有企圖心、整潔、堅忍	鬆散的： 漫無目的、不可信賴、懶惰、粗心、散漫、不拘形式、意志薄弱、享樂主義

資料來源 Costa & McCrae, 1192, p.2,(引用自 Lawrence A. Pervin, Daniel Cervone, Oliver P. John 原著, 性格心理學理論與研究, 葉光輝譯, 台北: 雙葉, 2005 年。)

高神經質、高外向性、高開放性、低友善性、低嚴謹性等特性都可能與中輟產生關聯。而且，青少年期若中輟，對其人格發展、知識技能的學習，家庭生活與職業生活，都會受到極大的影響。⁸

子女是神所賜的產業，尤金·畢德生認為：「青春期的不只是造物主設計來使孩童長大成人的過程，它也是造物主特別為父母設計的，提供他們某種必要之物，以對應他們生命中的關鍵年歲。」⁹ 如何幫助子女渡過青少年的蛻變期是神給父母的責任，也是成長中的祝福。

⁸ 林樹，「我國中輟生之問題與對策」。

⁹ 尤金·畢德生，希奇滿我家，何詠霓譯 [台北: 友友, 2003 年], 10 頁。

第三章 中輟生父母的困境

第一節 父母因子女中輟行為產生的困擾

通常父母是如何發現子女中輟行為？有一種情形是上學時間到了，但是孩子不肯去上學，而且連續幾天都不肯去。在這種情形下，通常已經發生了親子衝突。因為，如果單純只是學校適應問題，父母往往比較容易面對。但是，也很多父母卻是在學校通知時，才驚覺到問題的嚴重性。

首先，父母會推測子女不去（或未去）上學的可能原因。例如：網路沉迷、同儕衝突、師生衝突、親子衝突、交友的感情問題、外界誘惑。然而，真正的原因可能不只一項，其中有些原因甚至是父母尚未察覺到的。

中輟後的孩子在該上學的時間，卻在家裡看電視、睡覺、打電玩、上網。¹爲了逃避父母的責備，常常是白天關在房裡睡覺，晚上再出來吃東西。晝伏夜出、整天無所事事、生活沒有目標、浪費時間。有的孩子則是不見人影，父母不知道他們去哪裡、做什麼、與什麼人在一起、何時去、何時回，行蹤不明。無論在家或出門，他們的行為都令父母憂心。

父母擔心孩子交了壞朋友、被帶壞、去網咖、嗑藥、飆車、抽菸、喝酒、打架、犯案...。如果是女兒，除了以上的擔憂之外，還怕孩子被性侵、或與人發生性關係，甚至從事色情交易。

親子關係常是影響青少年偏差行為的重要因素，與父母愈親近、家庭凝聚力愈高的青少年，愈不易從事偏差行為。而有偏差行為的青少年則與父母較少溝通、較少認同，在情感上也較不依附父母。²

¹ 吳芝儀，「中輟後所從事的活動」，中輟學生的危機與轉機〔嘉義：濤石，2000年〕，74-76頁。

² 吳芝儀，「中輟學生家庭層面因素」，中輟學生的危機與轉機，82-86頁。

中輟生的父母通常害怕去學校，與老師的關係生疏。因為害怕自己是壞學生的家長，這好像一個無形的標籤，使他們害怕面對老師。例如，有位媽媽說：「當我第一次去學校時，老師說：『你是 XXX 的媽媽啊，如果你不來我們還以為 XXX 的父母都不關心孩子呢！』」

然而，父母需要透過與老師的談話來了解子女在校狀況。其次，父母最好也能與孩子喜歡的老師聯絡，聽聽他的說法和意見；也要拜訪輔導室，了解孩子中輟可能的原因，並尋求各種可以協助子女復學的方法。

此外，父母還需要面對警察局少年隊的家訪與查問。如果孩子仍未復學，父母還要帶孩子一起出庭地方法院少年法庭。這些事對許多父母而言是極難堪的場面。

當孩子願意復學或轉學時，父母須面對更多與舊新學校導師及輔導室接觸溝通事宜。有時可能遭受拒絕或不禮貌的對待。

第二節 中輟生父母的心理困境

孩子中輟對父母而言是痛苦的。馬丁路德對孩子使父母傷心、失望，有深刻的描述，他說：「父母對兒女的感情極深，若兒女使父母失望，父母的傷心是很深的。像是生命中的毒藥。父母會因邪惡的兒女導致死亡，不順服的兒女，還不如死了的兒女。」³

中輟生父母常覺得自己不是好父母，因而過度自責；有深刻的沮喪，好像完全失敗了；若他們是基督徒，則常因此認為自己沒有好見證而羞愧不安；他們也常有不知怎麼辦才好的無助感與痛苦得無力禱告的無力感，甚至信心動搖，懷疑神沒有眷顧、沒有垂聽禱告；覺得委屈不被了解更是中輟生父母常有的感受。

這時期的父母，特別是母親，常有壓力症狀，像是頭痛、焦慮，甚至可能有失眠、胃痛等現象。他們常感到痛苦、失敗，以及無力感。有時會有徬徨、想要

³ Plass, Ewald M. compiled. *What Luther Says*, Volume I: Children, 138. #427, 譯文引自：顧美芬，「路德的親子教育觀」（中華信義神學院，道學碩士畢業研究報告，2005年6月），6頁。

狂呼求助...等憂鬱現象，甚至工作效率降低。「大部分研究憂鬱症的人同意，某些患者是因為壓力而得到憂鬱症。通常這些與壓力有關的事情，都是負面而痛苦的。」⁴他們需要有人幫助他們從問題中走出來。

曾經有一位主內姐妹因孩子中輟，被傳道人指責「已經失去做父母的權柄」，她因此沮喪了很久，也懷疑自己是否能繼續作父母。

中輟生父母對中輟行為不同認知是中輟生父母常見的另一個困擾。以筆者過去經驗而言，許多不同的中輟生父母有一個相似狀況，那就是，母親覺得焦慮、擔憂，需要尋求協助；而父親卻覺得問題不大，不要小題大作。有時候，這個認知上的差異也會造成父母之間的衝突。

曾有一位父親在母親求助於教會一段時間，未見問題改善後，便指責妻子把家醜外揚。所以，作為關懷輔導者除了關心母親的狀況外，也要留意父親的看法。幫助母親尊重父親的聲音，父親體諒母親的感受。

第三節 中輟生父母其他常見的困擾

一、從其他親友而來的困擾

中輟生家庭除了需要面對本身的困難外，也常需要面對親友的善意關懷，有中輟生父母因為害怕面對老人家的詢問關切，而不敢回老家團聚。

有時親友的過度介入也會造成困擾，筆者曾經見過親友當面指責中輟生父母不會教孩子。像這樣的關懷無疑是在傷口上灑鹽，對於解決問題並無實際幫助。

還有一些熱心的親友建議當事人尋求民間信仰：算命、改運、改風水...，反而造成當事人更大的困擾及傷害。

二、相互累積影響的壓力

除了中輟問題所造成的困擾，中輟問題也可能成為壓垮原本生活壓力就很大的父母的最後一根稻草。

⁴ 美國醫療協會編著，走出藍色幽谷，孫秀惠譯（台北：天下，2001年），93頁

- (一) 對於單親撫養子女的父母而言，中輟問題使得原本困難的生活雪上加霜。
- (二) 對於較晚生子的婦女而言，孩子的青少年期正是自己的更年期，若子女中輟，則使得更年期壓力更大，更年期症候群的嚴重程度增加。
- (三) 對於本身已有病痛纏身的父母，中輟事件可能對身體及時間上造成更大的打擊。
- (四) 因孩子中輟而產生的壓力常常也會影響到父母的工作表現。

第四節 本章結語

子女的中輟行為對父母所造成的生活壓力雖然沒有明顯地被列在荷馬壓力量表 (Holmes-Rahe Social Readjustment Scale)⁵之中，但因中輟事件常造成父母的羞辱感，以致難以向人啓齒，尋求協助。而且，中輟原因雖非短時間形成，但是得知子女中輟（無論是被學校老師通知或發現子女未去上學），對父母而言，常感到突然而震驚，以致驚慌失措。

因此，當父母為子女的中輟行為尋求教會或任何一位基督徒協助時，身為基督肢體者都應主動積極介入協助中輟生父母面對問題走過困境。

⁵ 侯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178-181 頁。原資料來源 Thomas H. Holmes and R.H.Rahe. “The Social Adjustment Ratings Scale” *Journal of Psychosomatic Research*, 2(1967), pp. 213-18.

第四章 短期危機輔導

第一節 短期危機輔導的定義與目標

何謂危機？當一個人因為外來變故，導致反應系統不能正常運作，或得不到所需要的協助時，危機就可能發生。危機通常會使人一時陷入失去應付的能力。但是，危機雖然是危險，也是機會。¹

短期危機輔導是以正式或非正式的方式，使人可以盡快推動自己適當的能力，以便在得到幫助時能更有效地處理他的危機、面對現實的考驗，並計劃有效地應付因危機所造成的新環境。²

短期危機輔導不是諮商，也不是治療，而是短期陪伴，協助中輟生父母一起面對子女中輟所帶來的困擾，降低父母因子女中輟所造成的焦慮。³

候活·祈連堡（Howard Clinebell）在牧養與輔導一書上對短期危機輔導所提出的目標是：

1. 提供充滿情感的支持，使他的情緒得以宣洩，幫助他再次站起來。
2. 幫助他能直接和負責地處理孩子的中輟問題。
3. 幫助他建立比較積極的觀念，客觀地對待自己、子女、家人、學校和工作。

因此，教會進行關顧的目的是為了幫助人利用這些危機使自己成長，並且避免悲劇發生。處於危機的人在生活中尋求改變的意願較強，此時外人的幫助比較容易產生效果。藉著危機協談，協助當事人接受並負起責任來。當一個人戴上希望和成長的眼鏡，就可以看到新出現的力量和可能性。⁴

¹ 賴諾曼，協助危機中的人，黃淑惠譯（台北：學園，2004年），10頁。

² 候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173頁。

³ 霍華·史頓，危機協談，許隼夫譯（台北：長青，1977年），12頁。

⁴ 候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186、25、198頁。

協助危機中的人一書的作者賴諾曼（H. Norman Wright）認為，輔導者的目標是使被輔導者能獨立行動，不必再依賴輔導者的幫助。⁵

第二節 進行短期危機輔導的作法

使受過訓練的信徒參與教會中牧養關懷的服事，不但可以幫助更多生活上需要被關懷的人，也可以提升關懷者的靈命。每一個有教導經驗的人都知道，在整個過程中，自己是最先被教導的人，並且也是得到最多教導的人。因為在關懷他人、為他人代禱的過程中，可以使自己再成長。而且，牧者也要多關懷鼓勵這些在教會中有負擔關懷其他人的信徒。

對於如何進行危機輔導模式，祈連堡提出一個 ABCD 四步驟的訓練模型：⁶

（一）建立關係

透過聆聽和不論斷的關懷態度，了解對方的感受和經歷，讓對方感覺到溫暖和關懷，指出你瞭解擔負這危機需要力量，肯定他有力量求助，讓他知道你願意和他一起面對困難，協助他發現一些他可能做到的使情況改善的事。

（二）釐清問題，歸納困難

當和他探討問題時，先瞭解他已經採取過哪些行動來解決問題，使他從解決問題的經驗中，更了解問題。幫助他區分可改變的事，與無能為力的部份，避免把時間力氣浪費在無法解決的部份。幫助他找出可行的方法，並且審查每一種方法可能發生的後果，討論他所有可能的資源，肯定他的努力及負責任的態度。

（三）鼓勵他採取積極行動

鼓勵他採取行動計畫，決志實行這些計畫，建立一個實施的時間表。關懷輔導者向當事人保證並採取行動，在他為實踐這計劃而掙扎時，隨時關心他。

（四）發展一個持續的成長行動計畫

⁵ 賴諾曼，協助危機中的人，35 頁。

⁶ 候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195-198 頁。

瞭解計畫實行的過程及結果，肯定他的努力。幫助他發覺他通過積極處理問題後所得到的力量增長，鼓勵他加入一個繼續下去的小組，在小組中繼續成長。

在協談過程中，輔導者除了注意事件及當事人的反應，也要留意當事人的情緒。賴諾曼提出危機中的四個心理歷程：⁷

(一) 衝擊期

危機的初期，有些人會有被擊中的感覺。在這段時期，思考力會降低，多少變的有點麻木，有些人甚至無法思考，失去感覺，好像整個人都崩潰了似的。這時對他們說過的話，以後還得重複地說，解釋一些事情後，他們還會再問那些問題。由於麻木，他們可能做些不太明智的決定，但有些重要的決定又非得在這時期內做好。所以，此刻他們實在需要協助。

(二) 退縮混亂期

這個時期的特性是情緒低落，會有一種抑鬱或體力消耗的感覺，不想再去嘗試新的事物。此時期否定自己感受的傾向比其他時期都強，甚至對自己的感覺感到罪惡感。此時期需要有人接納他的感覺，陪伴他一起面對。

(三) 適應期

這期間比其他時間更長，情緒反應可能時好時壞，但是開始有積極的工作態度。這時期他認為很重要的事情，輔導不一定同意，但也不必加以批評，卻要學習從他的觀點去看事情。

(四) 重建期

危機可以使人得到新的力量，對生活有新的看法，建立新的價值觀，對人生採取新的態度。危機和試煉能使人長大成熟。

大部分的中輟生父母能很快地走過第一二期，進入適應期。但是筆者也遇過一位中輟生的母親長時間陷於第一二期中，這時候需要更有耐心地陪伴她度過。

⁷ 賴諾曼，協助危機中的人，20-25 頁。

第三節 危機輔導的障礙

協助危機中的人一書中提出一些危機協談的障礙，可能導致當事人覺得有距離、不真誠、不信任，以致無法坦承。值得有心關懷人的教會輔導者留意：⁸

1. 被動的態度：輔導者應該讓當事人感受到輔導者的熱忱，如果輔導者話說的很少，或根本不說話，當事人無法了解輔導者的意思及關懷。
2. 輔導者支配整個協談：若輔導者常打斷當事人說話、缺乏耐心、改變話題、企圖遊說對方、不斷告訴別人該做什麼。一些比較有依賴性的人喜歡這種方式，但是這種作法無法幫助人成長。
3. 輔導者不適當的自我開放：這類談話會使對方陷入迷惘中，因為他無法把你的自我成長過程和他的問題連結起來。
4. 讓問話變成一連串的質問和審問：在協談初期避免過多問話，多傾聽、多了解對方的感覺、多認識他一些，並多用鼓勵的語句。
5. 阻止當事人用哭泣來發洩情緒。
6. 限制談話的題目。
7. 過早的肯定或保證：如此會漏掉當事人許多明顯的感覺，像是憤怒、絕望、沮喪、焦慮、無望感。安慰及肯定的話固然能減低人的焦慮，但有時保留一些焦慮會促使當事人繼續尋找幫助。
8. 使用太多深奧富哲理的話，也會使對方產生疏離感。
9. 過度的保護和遷就，可能使當事人感到自卑或憤怒。不真實的讚美不會幫助對方負起責任來。
10. 不當的對質。過多的對質無意中洩露出急著把問題解決掉的心態。輔導者使用壓力戰術要求對方快速進步，可能忽略的個人情感部份。我們必須明白，有些人缺乏信心，進步會比較慢些。他們需要我們的鼓勵和信心來陪伴他們同行，直到他們建立起自己的信心。

⁸ 賴諾曼，協助危機中的人，51-54 頁。

第四節 本章結語

綜合以上的意見，筆者擬出一個教會關懷者在陪伴中輟生父母時可行的思考邏輯如下：

1. 他們的困難是什麼？
2. 面對這個困難他們有什麼感覺？他們現在是在哪一個心理歷程期？⁹
3. 在這個心理歷程期最需要的協助是什麼？
4. 他們過去曾經採取過何種解決方法？結果如何？
5. 還有什麼方法是可行的？如何做？可能有什麼結果？
6. 他們有沒有其他的協助資源？
7. 目前最適當的行動計畫是什麼？如何做？何時做？
8. 詢問他們決定要實行嗎？如果不是，為什麼？

但是，最重要的是傾聽並以同理心陪伴接納當事人。教會關懷者要知道什麼時候該說，什麼時候要保持靜默。所說的話必須是出自真誠的關愛，全心同在比只是想解決問題更重要。在陪伴的過程中，教會關懷者不要想藉著解決問題來提升自己的能力，而要以禱告的心尋求聖靈的指引，而不是只靠著自己的知識和經驗。（箴三5）

⁹ 關懷者應注意父母雙方極可能有不同的感受，他們通常也處在不同的心理歷程中，所以，分別面對他們與個別面對他們的方式也各有不同。

第五章 教會對中輟生父母之關顧

第一節 誰是教會關懷者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連於元首基督。雖然牧師常常是教會中擔任教牧輔導工作者。但中華信義神學院院長俞繼斌牧師說：「教會關顧不僅是教牧輔導，而是基督對於屬基督肢體的關顧。教會關顧是基督透過祂的肢體關顧其他的肢體。」因此，教會關顧者不限於牧師、傳道人、長老、執事，而是全體基督徒。教會中任何一位跟隨基督的人都可以參與關顧有需要的人。這不僅是一對一的關顧，也是一群人對一個家庭的關顧。而且，關顧的方式不僅透過協談，也在禱告、崇拜、聖禮及小組中經歷「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若一個肢體得榮耀，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林前十二 26）鍾斯（Simon Jones）牧師說：「教會的重要責任是為那些身陷逆境、處於低潮的人提供一個家。」¹

教會可以透過如前章所述之短期危機輔導訓練，教導弟兄姊妹們學習透過聆聽關懷來陪伴正處於危機中的肢體或鄰舍，了解他們的困難及感受，分辨他們處於哪一個心理歷程而給予適當的關懷；透過關懷幫助他們澄清已經採取過何種行動，並且回顧那些行動的結果，避免重蹈覆轍或白費力氣；了解他們還有沒有其他可協助的資源，幫助他們積極面對問題，思考可行的解決方案，並且鼓勵他們付出行動。

處於危機中的中輟生父母需要有人願意真誠關心陪伴他們走過這段困境，使他們免於胡思亂想，而導致更大的風波。

¹ 西門·鍾斯，再思教會真義，黃業玲譯（台北：校園，2000年），38頁。

第二節 面對來求助的父母

一個人在遇見危機之初最容易感到受傷和困擾，每個人在這種情況下的反應也不同。面對來求助的父母，最好能及時幫助他們，及時幫助可以降低危機的嚴重程度，也可以避免悲劇發生。

教會關懷者可以先在電話裡稍微談一談，明白事情是否很緊急，是否需要馬上處理²，或者只需約定見面時間。要儘可能安排與父母一起談，如此可以聽到不同角度的看法。賴諾曼（H.Norman Wright）認為，電話交談的目的是要安排第一次會面。如果在電話裡談個不停，對方會想即刻得到答案，因此電話交談只是建立關係。³

如果關懷者不能很快與對方見面，必須另外安排找其他關懷者。如果關懷者擔心自己的能力不足或經驗不夠，可以請教會內其他有較多關懷經驗者一同參與。

面對中輟生父母，關懷者要採取主動的態度，帶領見面會談的時間，全心投入仔細聆聽，收集資料。談話內容可能包含他們對事情的看法、感受和部分事實，關懷者要耐心傾聽。一般而言，母親說話的次數和時間都會較父親多。關懷者要適時引導父親發言，並且肯定父親對子女的關心。

注意父母雙方處理事情的過程，包括情緒狀況、行為模式、思想型態、人際關係及身體狀況等。發現一些問題，例如：他們有什麼有利的條件，有什麼不利的條件，什麼事情可能是促成孩子中輟的原因，類似的事情過去是否曾發生過，採取了哪些行動，結果如何。如果輔導者沒有聽懂對方的話時，可以請他再多說一些。肯定他們為教育孩子所做的努力，鼓勵他們想一想其他可行的解決方法。

留意他們是否看到事情的全部，還是只看到當中的片段。是否因為情緒的緣故而扭曲了真相，有沒有其他可能。注意察看未來他們家庭會不會有新的難題出現。幫助他們做出正確的決定，看看哪些事情是急迫的，哪些是可以稍後片刻。

在解決問題中，先尋找哪些是他們優先可以做的。中輟生的父母常常希望有

² 如果是孩子離家出走的第一天，關懷者就要立刻協助父母尋找或報警。

³ 賴諾曼，協助危機中的人，57 頁。

人（或某個中途之家）能夠代替他們解決孩子的事，但是，如此並無助於改善親子關係。曾以提供中輟生安置的中途之家來幫助中輟生二十多年經驗的黃天人牧師夫婦就指出，如果父母對子女的態度沒有改變，即使孩子在離開父母到中途之家後行為逐漸改變，但是回到家庭一段時間後，又會故態復萌。因此，教會要提供給孩子與父母一起學習的環境和情境，協助親子溝通。

第三節 教會可提供的資源

教會對苦難中的人的關顧，與一般協談輔導單位最大的不同是聖靈的工作。基督徒都知道若不是神在作工，我們所作的都是枉然（詩一二七 1）。所以，在陪伴關懷中輟生家庭時最重要是尋求聖靈的指引。無論對象是否是基督徒，教會關懷者都應該知道神時時與我們同在，神不但藉著教會關懷者傳達神的愛與關懷（西一 28），神也藉著各樣的方式引導關懷者進行關懷工作。此外，神也會主動安慰引導中輟生家庭，關懷者要敏感神的帶領及作為，與神同工（西三 16）。

一、傾聽及同理心

第二章提過中輟生父母有許多困境，他們需要有人耐心傾聽了解他們的困境與感受。協助危機中的人一書提出傳道書第七章對關顧者是很好的提醒，「願意正確了解問題的輔導者會小心選擇語言，知道甚麼時候說，甚麼時候要保持靜默。若是受輔者說了甚麼讓你吃驚的話，你並不需要馬上有所反應。可以用幾秒鐘想一想，並求問神你該說甚麼？當你不知道該說甚麼的時候，可以說：『請你多講一點和這件事有關的事，好嗎？』當對方說完話，可以回答：『聽完你的敘述，我需要一些時間思考。』你所說的話必須出自真誠與關愛，只有真正愛一個人輔導才有效果。」⁴

二、禱告

「應當一無掛慮，只要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需要的告訴神。神所

⁴ 賴諾曼，助危機中的人，39-40 頁。

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四 6-7)

1. 關顧者要為自己及當事人禱告，無論是私下或是在陪談過程中。
2. 倚靠神的心是每一位中輟生父母最需要的，這可以幫助他們在困難中仍然能繼續努力下去。因此，鼓勵當事人為子女禱告是非常重要的，即使是非基督徒也可以鼓勵他們在這件事上仰望主。史多美·奧瑪森所著之如何為你的孩子禱告是很好的範本。

曾經有一對當時還不是基督徒的中輟生父母，因為另一位學生家長的介紹而來找我幫忙。筆者在聽完了他們的困難後，鼓勵他們在這件事上仰望神的帶領。這對父母經過思考後願意以如何為你的孩子禱告的第一篇「為自己能成為禱告的父母」及第二篇「放手把孩子交在神手中」⁵這兩篇禱告文向全能神禱告，神也奇妙地帶領他們走過這段痛苦的半年，期間他們雖然承受了很多從孩子來的困擾，也曾經差一點離婚，但是在神的保守中渡過了苦難，母親受洗成為基督徒，父親也常常陪她去教會，孩子後來也重新進入高職就讀。

3. 當孩子有偏差行為時，常常帶給母親更大的憂愁。所以，作母親的往往更需要代禱，關懷者可鼓勵母親先以如何為妳自己禱告⁶來為自己禱告。也可以鼓勵父親以如何為你的妻子禱告⁷來為妻子禱告。
4. 禱告是倚靠神，不是善功。有時候，父母可能難過到無法禱告，關懷者要能體諒，並為他們代禱，不要控訴他們禱告的不夠，徒然增加他們心裡的痛苦。
5. 在當事人主動要求下可以在禱告會中提出代禱。但是，筆者認為最好能找一兩位有負擔的代禱者，在當事人同意下長時間代禱並為之保密。教會的禱告會的代禱次數通常較少，並且容易傳開，往往增加當事人不必要的困擾。

三、神的話

當中輟生父母逐一回顧孩子問題時，常常會發現自己的過失或疏忽，因此常

⁵ 史多美·奧瑪森，如何為你的孩子禱告，俞一菱譯（台北：以琳，1999年），20及27頁。

⁶ 史多美·奧瑪森，如何為妳自己禱告，梁瓊珍譯（台北：以琳，2003年）。

⁷ 史多美·奧瑪森，如何為你的妻子禱告，陳晨光譯（台北：以琳，2002年）。

會有許多的後悔與自責。關懷者應向他們指出神的福音，如：「憂傷痛悔的心，神必不輕看。（詩五一 17）」或者「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 9）」讓他們可以得著從神來的安慰與盼望。

當中輟生父母會為孩子所犯的錯而痛苦憂傷，深被律法所綑綁時。他們需要有人清楚地把神的福音告訴他們。主耶穌說：「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太五 4）」「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當他們無力面對孩子的偏差行為，深感沮喪時，向他們指出「上帝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弗三 20）」的福音，可以給他們帶來盼望。

主耶穌能在事前就看出撒馬利亞婦人及撒該有改變的可能（約四 1-42，路十九 1-10），關懷者可以鼓勵父母默想耶穌，求神也讓中輟生父母看到孩子也有改變的可能，而能放棄希望、繼續仰望神。

神賜下祂的話語作為祂子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使我們走在黑暗中也不至於迷失方向。神的話語也是信心的源頭，因為「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十 17）」

四、詩歌

筆者常看到人在極大的憂愁下，軟弱到不想再聽人說什麼，甚至也不想禱告。這時候，過多的話語不如陪他們唱唱詩歌。詩歌常常比話語有更大的安慰力量，彷彿神藉著詩歌親自安慰憂傷痛苦的人。藉著優美的旋律加上神的聖言，唱出了鑒察人心的神永遠的同在與安慰。

五、崇拜

崇拜是基督徒對神尊重和敬拜的態度和行為，敬拜含有「服侍」的意義。⁸ 這是基督徒服侍神，也是神服侍祂的信徒的時間。一般教會的崇拜包括：宣召、唱詩、禱告、讀經、講道。信義宗教會，除了上述，特別重視認罪與宣赦。

⁸ 盧龍光等著，基督教聖經與神學詞典，（香港：漢語聖經，2003年），544頁。

這會給中輟生父母帶來神的赦罪釋放與平安。

六、聖禮

聖禮是「看得見的上帝的道」⁹。聖餐是一種以吃喝與看見來領受生命的道。路德和加爾文都主張聖餐時，基督的身體在聖靈裡真實臨在，領受者在聖靈感動之下，經歷到耶穌基督的身體與血。

七、支持小組

在一群主裡有相似生命經驗的人往往更容易彼此互相了解、疼惜、擔待、扶持，教會內的父母小組或媽媽小組就提供了這樣的機會。這過程就如希伯來書上所說：「一面被毀謗，遭患難，成了戲景，叫眾人觀看；一面陪伴那些受這樣苦難的人。（來十 33）」因為在基督裡，所以能體恤那些遭患難的人。過去有一位慕道的姊妹長久以來在小組裡分享孩子的問題後說，她只能在教會的小組裡真實地說出她的困難及痛苦，而在她另外所參加的社區讀書會中卻無法如此。她說，因為她感覺，這裡有神同在。

第四節 危機反而成爲轉機

教會可以引導父母看到孩子的生命比生活更重要，生活形態是否健康比有沒有上學更加重要。一個沒有去上學，但是在家裡能讀書充實自己，生活上能自我管理的孩子，與一個雖然去學校但是生活沒有目標，回家後沉溺於網路遊戲的孩子。哪一個較令父母擔心？

數年前，有一位姐妹夢見她在孩子的書桌上看到一個麵包，她拿起來吃發現麵包已經壞了。她將這個夢視爲從神來的啓示，因為這個夢使她察覺到孩子的生命出了問題。她的孩子因爲網路沉迷而功課越來越糟，玩電玩的時間也越來越長。她因此停掉了網路後，孩子開始賭氣不肯上學。事實上，在她還沒有停掉網路前，孩子和她的互動就已經越來越少了，只是她沒有注意到。她也沒有察覺到孩子極

⁹ 林鴻信，讓教會成爲教會，(台北:禮記，2000年)，136頁

退縮的個性，直到孩子中輟後，她才發現孩子在學校裡幾乎沒有朋友，又因出言頂撞老師，與班導師的關係也非常差。不僅如此，這個孩子從很小就常常被同學欺負，聰明的他找到了制伏那些欺負他的同學的方法，那就是利用他在網路遊戲上的優勢。因此，這也是他因被停掉網路就不肯去上學的主要原因。然而，這些事情都是在他中輟後的第二年，母子的關係逐漸改善後，孩子一一說出來，母親才明瞭。雖然孩子因為中輟而比同齡同學延誤了兩年，但在她陪伴孩子走過的這幾年痛苦的中輟歲月後，她卻認為非常值得，因為孩子的生命品質和親子關係都有了極大的轉變。

第五節 關於復學或轉學

復學幾乎是中輟生父母最大的期待，大多數人的想法是復學後一切都重新步入正軌。但實際情形卻未必如此樂觀，許多輟學前的問題在復學後並不能迎刃而解。有一位中輟生復學的第一天，導師當著全班同學的面問他：「你回來做甚麼？」並且在考試時不發考卷給他，讓他坐著發呆直到下課。所以，他在復學一天後，又中輟了。

轉學有時候是不得已的必要，但是大部分的國中都不喜歡收中輟轉學生。不過，國中教育是每一位國民的權利，因此，學校無權拒絕學生轉入。但如果能為中輟生找到一所適合的學校是很理想的。我之前提到過的那位學生，後來轉入另一所國中就讀，那所國中的輔導室人員與導師都很有愛心，努力協助這位學生適應新生活。但是，他因之前的中輟，所以在轉學後必須留在原年級，無法像其他同學一樣升級。他原本內向的性格，加上心理上難以接受這個事實，因此復學一段時間後又不肯去上學。與之前不同的是，新的學校能體諒他的處境，讓他在家裡自學完成國中學業。現在，他已進入高中就讀。

第六節 後續的教導幫助家庭成長

「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子女中輟，家庭也必然有需要反省改進之處。教會如果能常常舉辦或推動親子教育課程、家長讀書會¹⁰或父母成長營，來提升父母教育子女的能力，增進日常生活中親子間的互動與了解，也可以幫助其他父母預防青少年問題。

此外，鼓勵教會內兒童或青少年的父母加入得勝者教育義工老師的行列，或擔任教會內青少年的輔導老師，透過教導、助教、或批改作業來關心其他的青少年，可以幫助父母更了解青少年的心理，間接祝福自己與孩子的關係。

第七節 鼓勵父母幫助子女建立與神的關係

路德說：「父母如果用世界的標準去取悅孩子，使他們沉溺於世界的歡樂、愛、財富、榮耀，而愛神的心卻沒有，沒有什麼比這樣做父母更危險的了。忽視小孩的靈性是最容易使父母下地獄的方法。」¹¹

父母可以把幫助子女認識並倚靠神看成是來自基督的呼召。許多父母以為把孩子帶去教會就完成了父母教育孩子認識神的責任了。事實上，孩子到教會的時間非常有限，一周若有四小時就算很多了。但是孩子在家裡的時間卻是數十倍於去教會的時間，而且孩子也常常是透過父母的信仰來認識神。因此，基督徒父母要負起孩子屬靈導師的責任，在家裡建立祭壇，教導孩子認識神、親近神、倚靠神。

第八節 若子女的偏差行為沒有明顯改善時

若子女的偏差行為長時間沒有明顯改善時是最讓父母痛心的。教會要陪伴父

¹⁰ 適合青少年家長讀書會的書籍很多，例如：如何為你的孩子禱告、孩子不同需要不同、兒童愛之語、為孩子立界線、為人父母、如何為主教養子女、父母與主同行、希奇滿我家、青春期孩子的心我懂、說出心中的情話、熱鍋上的家庭...等等。

¹¹ Plass, Ewald M. compiled. *What Luther Says*, Volume II: Parents, #3244, 譯文引自：顧美芬，路德的親子教育觀，7 頁

母一起面對，不要責備，要幫助父母繼續倚靠主、仰望主。有一為今日成為影響台灣及世界各地福音戒毒的晨曦會創辦人劉民和牧師，他的母親和挪威的代禱者曾不放棄地為他禱告了二十多年，才看到神在他身上奇妙的工作。

世人常以孩子的成就或表現來衡量父母，但是神卻是鑒察人心的。古代教父奧古斯丁的母親孟尼迦（Monica）為孩子的放蕩憂愁多年。悔改後的奧古斯丁在懺悔錄中描述他的母親說：「她有一顆堅信不疑的心，忍忍耐耐地向我見證她所信的基督。預卜她離世前一定能見到我成為基督信徒。」¹²

¹² 奧古斯丁，愛的頌歌·奧古斯丁懺悔錄，Sherwood E. Wirt 英譯，林牧野、湯新楣譯，（香港：海天書樓，2004年），144頁。

第六章 結論

第一節 省思與展望

撰寫這篇研究報告的過程中，令我回想到這幾年來所接觸到的中輟生父母。特別是問題發生之初，他們焦急的神情與看不到問題改善時的無奈心情。我很感謝他們的分享與信任，使我對台灣中輟生的問題與中輟生父母的難處有更深刻的瞭解。如同雅比斯的禱告，我想神也藉著他們擴張我的境界，使我更瞭解人的軟弱及神的大能。他們有基督徒、慕道友，也有未信者。

未信的中輟生父母最初來到教會並非來尋找神，而是來尋找人幫忙。未信者主動來教會尋求協助需要很大的勇氣，因為教會對他們來說是陌生的。然而，正因為所遭遇的困難令他們感到壓力與難以承受，使他們勇於踏入教會尋求幫助。

問題是，教會是否有足以協助他們的關懷輔導員？教會關懷輔導人員嚴重不足是現階段最大的困難。記得當時，筆者想轉介一位姊妹，卻找不到可轉介之處。雖然在社會上有專業輔導機構，但是費用昂貴，而且輔導人員並非基督徒，在核心觀念上難免有不適合之處。雖然在台北有基督教協談中心，但若從新竹去回，在時間、精神與車費上都需額外的耗損。在無處轉介的情形下，只好繼續陪著她。而在陪伴的過程中，筆者才逐漸瞭解中輟生父母的困境與艱難。幾年後，欣見他們有的已走過困難，親子關係有很大的改善，苦難成為生命中的祝福。但也有一位雖然孩子已成年，父母仍為孩子的偏差行為深受折磨。在此情形下，只能繼續陪伴，為他們代禱，求神堅固他們倚靠神的心，相信神必掌權在他們孩子的生命中。

台灣教會界的另一個困難，輔導資料太少。在過程中，筆者很難找到適合華人文化對危機中的父母的關顧資料。青少年子女行為偏差是一個看起來不嚴重，

卻深深困擾許多父母（特別是母親）的問題。但是關於這方面，華人的研究真得非常少。所以，這方面的關顧輔導工作仍然處於摸索階段。可喜的是，中華信義神學院在 2003 年起成立了關顧與輔導碩士課程，教導訓練更多神的僕人投入關懷人的行列。希望教會的關懷輔導的人力，以及適合華人處境的關懷輔導資料未來能越來越豐富。

台灣教會界還有一個普遍的現象是不重視保密工作，也許是過度關心，不重視界線。不重視保密常常會影響到關懷輔導中的信任關係，常見的狀況是，當一個有困難的人到教會尋求幫助時，事情就被帶到禱告會，迫切地為這個家庭禱告。於是很多人都知道這些事，並且各自以自己的觀念和經驗提出意見，成為茶餘飯後閒談的話題。

因此，關懷輔導者要不斷提醒自己為當事人保密，也要智慧地回應其他關心此事的會友。保密並非人的本性，要做起來並不容易，但是對於當事人卻很重要。在中華信義神學院教導的柯泰瑞牧師（Dr. Terry Kriesel）提醒學習關顧輔導的學生們，他說：「當人來尋求輔導，常以小問題開始，看你如何處理，之後才會提出真正的問題。」希望未來教會對於關懷輔導者的保密工作也能有所進步。

參考書目

中文書籍

- 吳芝儀。《中輟學生的危機與轉機》。嘉義：濤石，2000年。
- 林鴻信。《讓教會成為教會》。台北：禮記，2000年。
- 教育部。《各國中途輟學學生現況與輔導措施》。台北：教育部，2003年。
- 章勝傑。《中輟現象的真實與建構：一些討論與反省》。台北：心理，2003年。
- 黃迺毓。《家庭教育》。台北：五南，1988年。
- 顧美芬。「路德的親子教育觀」。中華信義神學院道學研究所，碩士畢業研究報告，2005年，6月。

中文翻譯書籍

- 尤金·畢德生。《希奇滿我家》。何詠霓譯。台北：友友，2003年。
- 史多美·奧瑪森。《如何為你的孩子禱告》。俞一菱譯。台北：以琳，1999年。
- 史多美·奧瑪森。《如何為妳自己禱告》。梁瓊珍譯。台北：以琳，2003年。
- 史多美·奧瑪森。《如何為你的妻子禱告》。陳晨光譯。台北：以琳，2002年。
- 史葛利、史葛雷。《青春期孩子的心，我懂》。岳景梅譯。台北：愛家，2002年。
- 史葛利、特約翰。《說出心中的情畫》。張元譯。台北：愛家，2000年。
- 西門·鍾斯。《再思教會真義》。黃業玲譯。台北：校園，2000年。
- 亨利·克勞德、約翰·湯森德。《為孩子立界線》。吳蘇心美譯。北美：台福，2002年。
- 芮皮爾、華特克。《熱鍋上的家庭》。李瑞玲譯。台北：張老師，1991年。
- 威廉·費雪。《如何教導律法與福音》。闕小玲譯。台北：信神，2006年。
- 查爾士·包宜、大衛·波海，與羅伯·若姆。《孩子不同需要不同》。台北：學園，2004年。
- 美國醫療協會編著。《走出藍色幽谷》。孫秀惠譯。台北：天下，2001年。
- 候活·祈連堡。《牧養與輔導》。伍布鑾譯。香港：基督教文藝，1988年。
- 奧古斯丁。《愛的頌歌-奧古斯丁懺悔錄》。Sherwood E. Wirt 英譯，林牧野、湯新楣譯。香港：海天書樓，2004年。
- 維琴尼亞·薩提爾。《新家庭如何塑造人》。吳就君譯。台北：張老師，1994年。
- 慕安德烈、摩根。《為人父母》。楊淑貞等譯。桃園：提比哩亞，2000年。

慕安德烈。《爲主教養子女》。黃友華譯。台北：大光，2005年。

蓋瑞·巧門，羅斯·甘伯。《兒童愛之語》。吳瑞誠譯。台北：中主，2000年。

盧雲。《負傷的治療者》。張小鳴譯。香港：基道，1998年。

賴諾曼。《協助危機中的人》。黃淑惠譯。台北：學園，2004年。

賴諾曼。《父母與主同行》。嚴彩琇譯。北美：台福，1998年。

霍華·史頓。《危機協談》。許隼夫譯。台北：長青，1977年。

Gerald Corey。《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與實務》。修慧蘭校訂，鄭玄藏等合譯。台北：雙葉，2004年。

Lawrence A. Pervin, Daniel Cervone, Oliver P. John 原著，《性格心理學理論與研究》。葉光輝譯。台北：雙葉，2005年。

中文期刊

周憐嫻。「提早離開港口的小船-論學生中輟的家庭因素及其對策」。《教師天地》，第137期[2005.8]，4-14頁。

楊惠卿、林家興。「台灣中輟生問題現況與防治策略之探討」。《教師天地》，第137期[2005.8]，15-21頁。

鄭崇趁。「中輟學生教育的理論基礎與具體措施」。《教師天地》，第137期[2005.8]，21-27頁。

張傳琳。「e世代青少年的靈性-給家長的另類建議」。《宇宙光（月刊）》。第29期[2002.7]，24-25頁。

潘國華。「教牧在教會家庭事工的角色」。《教牧期刊》。第3期[1997.5]，161-181頁。

魏健智。「淺談青少年抑鬱、家庭關係與相應之道」。《教牧期刊》。第21期[2006.11]，3-27頁。

中文網路資料

林樹。「我國中輟生之問題與對策」。《教育暨外國語文學報[網路] 第二期，網址：
<http://www.chu.edu.tw/~tec/08journal/200602/01c.doc>，2006年2月。

教育部電子報。「加強預防中輟－教育部呼籲學校積極追蹤輔導」。網址：
http://epaper.edu.tw/e9617_epaper/news.aspx?news_sn=948，2007年09月。

教育部訓委會。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研究發展中心。網址：

<http://dropout.heart.net.tw/ganda-11.htm>

薛永年。「檢視我國中輟生問題」。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網路]，第 49 期，網址：<http://www.nhu.edu.tw/~society/e-j/49/49-78.htm>，[2005.10.15]

周慧婷。「社會資本與中輟問題初探」。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網路]，第 38 期，網址：<http://www.nhu.edu.tw/~society/e-j/38/38-17.htm>，[2004.4.15]

沈玉琴。「從家庭系統理論看家庭」。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網路]，第 46 期，網址：<http://www.nhu.edu.tw/~society/e-j/46/46-32.htm>，[2005.4.15]

謝美香。「由家庭生態系統理論探討家庭壓力管理」。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網路]，第 52 期，網址：<http://www.nhu.edu.tw/~society/e-j/52/52-47.htm>，[2006.1.15]

英文書籍

Burns, David D. *Feeling Good*. New York: Avon, 1999。

Kolb, Robert. *The Christian Faith: A Lutheran Exposition*. St. Louis, MO: Concordia Publishing House, 1993.

英文期刊

Pirog, Maureen A.、Magee, Chris “High School Completion: The Influence of Schools, Families, and Adolescent Parenting.”。 *Social Science Quarterly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Vol.78 Issue 3, 1997.07, p710-724。

英文網路資料

Debra Hollinger “High School Dropout Rate” *Consumer Guide*。1996.03，網址：<http://www.ed.gov/pubs/OR/ConsumerGuides/dropout.html>